

# 南阳高新区易涝区域泵站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体化排涝泵站、智慧平台建设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E4113011301001711)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南阳市, 市辖区

## 一、招标条件

本南阳高新区易涝区域泵站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体化排涝泵站、智慧平台建设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838.886026 万元，招标人为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南阳市高新区在城市低洼积水点和内涝严重位置：百里奚社区百里奚组西侧、纬十路西段、雪枫路中商门前、经十路与黄河路交叉口、岗王庄路与信臣路交叉口位置，包括经十路一体化排涝泵站、一体化排涝泵站（不含经十路）、智慧平台建设。（包含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3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南阳高新区易涝区域泵站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体化排涝泵站、智慧平台建设采购第 1 标段； (002)南阳高新区易涝区域泵站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体化排涝泵站、智慧平台建设采购第 2 标段； (003)南阳高新区易涝区域泵站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体化排涝泵站、智慧平台建设采购第 3 标段；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南阳高新区易涝区域泵站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体化排涝泵站、智慧平台建设采购第 1 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其他要求：投标人须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项目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3 财务要求：投标人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近三年内（2021、2022 年、2023 年）任意一年经审计部门或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公司成立年限不足的企业应提供相应的财务报表；

3.4 信誉要求：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和《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在河南省注册的市场主体仅需提供规范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专项信用报告》，无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专项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河南”网站（<https://credit.henan.gov.cn>）下载。上述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3.7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002 南阳高新区易涝区域泵站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体化排涝泵站、智慧平台建设采购第2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其他要求：投标人须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项目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3 财务要求：投标人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近三年内（2021、2022年、2023年）任意一年经审计部门或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公司成立年限不足的企业应提供相应的财务报表；

3.4 信誉要求：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和《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在河南省注册的市场主体仅需提供规范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专项信用报告》，无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专项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河南”网站

(<https://credit.henan.gov.cn>)下载。上述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3.7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003 南阳高新区易涝区域泵站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体化排涝泵站、智慧平台建设采购第 3 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其他要求：投标人须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项目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3 财务要求：投标人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近三年内（2021、2022 年、2023 年）任意一年经审计部门或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公司成立年限不足的企业应提供相应的财务报表；

3.4 信誉要求：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和《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在河南省注册的市场主体仅需提供规范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专项信用报告》，无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专项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河南”网站

(<https://credit.henan.gov.cn>)下载。上述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3.7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1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2 月 07 日 08 时 59 分

获取方式：潜在投标人可在会员系统中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2 月 07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2 月 07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而是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 七、其他

南阳高新区易涝区域泵站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体化排涝泵站、智慧平台建设采购招标公告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南阳高新区易涝区域泵站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体化排涝泵站、智慧平台建设采购已由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宛开管经【2024】49号批准建设，项目代码：2406-411371-04-01-822830。招标人为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建设资金来自区财政资金和申请上级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首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及设备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南阳高新区易涝区域泵站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体化排涝泵站、智慧平台建设采购

2.2 项目编号：E4113011301001711

2.3 资金来源：区财政资金和申请上级财政资金

2.4 项目概况：南阳市高新区在城市低洼积水点和内涝严重位置：百里奚社区百里奚组西侧、纬十路西段、雪枫路中商门前、经十路与黄河路交叉口、岗王庄路与信臣路交叉口位置，包

括经十路一体化排涝泵站、一体化排涝泵站（不含经十路）、智慧平台建设。（包含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2.5 建设地点：岗王庄路信臣路口、雪枫路中商门前、纬十路城南大道口、经十路污水处理场门前、经十一路南头

2.6 招标范围：

第1 标段：经十路一体化排涝泵站

第2 标段：一体化排涝泵站（不含经十路）

第3 标段：智慧平台建设

2.7 计划工期：

第1、2、3 标段：90 日历天

2.8 质量要求：合格

2.9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3 个标段

第1 标段：经十路一体化排涝泵站

第2 标段：一体化排涝泵站（不含经十路）

第3 标段：智慧平台建设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其他要求：投标人须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项目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3 财务要求：投标人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近三年内（2021、2022 年、2023 年）任意一年经审计部门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公司成立年限不足的企业应提供相应的财务报表；

3.4 信誉要求：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和《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在河南省注册的市场主体仅需提供规范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专项信用报告》，无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专项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河南”网站（<https://credit.henan.gov.cn>）下载。上述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

止时间前 10 日内。”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3.7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企业诚信库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投标,未入库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jy.nanyang.gov.cn> 下载专区《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企业办理诚信库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

诚信库注册过程无需人工审核，所有资料提交后即可备案通过，并对外网公示。

##### 4.2 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CA 锁数字证书

投标企业须先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或 CA 数字证书实体锁之后，凭其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标证通数字证书/CA 锁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主体登录页面相关引导内容。

##### 4.3 投标保证金缴纳

本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允许转账、电子投标保函、免缴投标保证金、保证金减半缴纳、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五种方式。

###### (1) 转账

投标企业需严格按所投项目标段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账号缴纳保证金，确认相关信息无误；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一次性足额打入指定账户；企业基本账户必须与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系统未显示或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缴纳均视为未缴纳保证金，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 (2) 电子投标保函

投标企业必须首先确认本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相关信息真实准确，企业可以在交易

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业务管理“电子保函申请”功能中自主选择电子保函平台、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业务；办理电子投标保函费用必须出自投标企业基本账户。

开标时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出具电子投标保函的，视为未缴纳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 （3）保证金免缴

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关于公布 2023 年度全市建筑业类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结果的公告》（宛建〔2024〕73 号）且结果为 AAA 级的各类投标企业，在参与南阳市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可免交投标保证金。

其他市级及以上政府行政主管部门评价的信用最高等级或第三方（商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 AAA 信用等级与我市建筑业信用评价结果 AAA 级别享受同等待遇；满足条件的投标企业需在投标时上传承诺书、信用评级文件及公示网址。

上述投标企业在参与本次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须将企业所获取信用评级的文件依据原件录入“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企业诚信库”的【企业奖惩】栏目中，方可享受保证金免交优惠政策。

### （4）保证金减半缴纳

对企业信用评价为 AA 级的建筑业企业，给予投标保证金减半缴纳。

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关于公布 2023 年度全市建筑业类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结果的公告》（宛建〔2024〕73 号）且结果为 AA 级的各类投标企业，在参与南阳市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给予投标保证金减半缴纳。上述投标企业在参与本次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须将企业所获取信用评级的文件依据原件录入“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企业诚信库”的【企业奖惩】栏目中，方可享受保证金优惠政策。

### （5）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

按照《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招标投标营商环境的通知》

（宛公办〔2021〕2 号）文的要求，在南阳市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和物业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以投标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

4.4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 年 1 月 13 日 09：00 分至 2025 年 2 月 7 日 9：00 分。潜在投标人可在会员系统中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4.5 招标文件（含电子图纸）不收取费用。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的截止时间：2025 年 2 月 7 日 9：00（北京时间）。

5.2 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而是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5.3 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 U 盘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5.4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400-998-0000。

5.5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 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 7、联系方式

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南阳市范蠡东路与南都路交叉口东南角市民服务中心 3 号楼四层、五层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招标人：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南阳市两相路 96 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0377—62375001

监督部门：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土规划建设环保局

地址：南阳市两相路创业大厦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377-62378889

代理机构：河南首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宛城区孔明南路建业凯旋广场 20 号楼 11 层 1109 室

联系人：王女士



电 话：13262086087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土规划建设环保局。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 址：南阳市两相路 96 号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0377—6237500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首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孔明南路建业凯旋广场 B 座 1109 室

联 系 人：王女士

电 话：13262086087

电子邮件：hnstgc@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